东莞市石排镇人民政府农用地转用、建设用地和未利用地使用方案公告

〔2021〕第1号

经东莞市人民政府批准同意将石排镇埔心股份经济联合社、田边股份经济联合社、田边石贝股份经济合作社、横山股份经济联合社、水贝股份经济联合社、水贝邓屋股份经济合作社、下沙股份经济联合社、黄家坐股份经济联合社、福隆股份经济联合社、中坑股份经济联合社属下的3.1246公顷集体农用地转为集体建设用地，同意使用石排镇田边股份经济联合社、田边水贝股份经济合作社、横山股份经济联合社、水贝股份经济联合社、黄家坐股份经济联合社、中坑股份经济联合社属下的0.0127公顷集体建设用地和1.1420公顷集体未利用地，并按规划作为上述集体经济组织集体建设用地。根据《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规范市县政府建设用地审批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利用发〔2014〕184号），为保障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和国有土地使用权的知情权，现公告如下：

一、建设用地项目名称：东莞市石排镇2020年度第二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二、建设用地项目单位：石排镇埔心股份经济联合社、田边股份经济联合社、田边石贝股份经济合作社、横山股份经济联合社、水贝股份经济联合社、水贝邓屋股份经济合作社、下沙股份经济联合社、黄家坐股份经济联合社、福隆股份经济联合社、中坑股份经济联合社

三、使用土地位置：位于石排镇埔心村、田边村、横山村、水贝村、下沙村、黄家坐村、福隆村和中坑村。具体用地范围以数字化地形图红线圈定和坐标标定的位置为准。

四、建设项目用地情况：

涉及的权属单位	总面积	耕地	园地	林地	其他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埔心股份经济联合社	0.0389	0.0000	0.0000	0.0000	0.0389	0.0000	0.0000
田边股份经济联合社	0.0306	0.0000	0.0000	0.0000	0.0001	0.0000	0.0305
田边石贝股份经济合作社	0.8930	0.0217	0.0000	0.0000	0.0953	0.0000	0.7760
横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0.1417	0.0000	0.0000	0.0281	0.0906	0.0000	0.0230
水贝股份经济联合社	2.2659	1.7765	0.0000	0.0000	0.3446	0.0000	0.1448
水贝邓屋股份经济合作社	0.0005	0.0000	0.0000	0.0000	0.0005	0.0000	0.0000
下沙股份经济联合社	0.0045	0.0043	0.0000	0.0000	0.0002	0.0000	0.0000
黄家坐股份经济联合社	0.0127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0.0127	0.0000
福隆股份经济联合社	0.3767	0.3252	0.0000	0.0000	0.0515	0.0000	0.0000
中坑股份经济联合社	0.5148	0.0000	0.0000	0.0215	0.3256	0.0000	0.1677
合计	4.2793	2.1277	0.0000	0.0496	0.9473	0.0127	1.1420

五、上述批次只农转，不改变土地所有权，仍属相关集体经济组织所有，不作土地补偿及安置补助，不涉及社会保障费用，无需再计提留用地。

特此公告。

附件：关于东莞市石排镇2020年度第二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的批复（东莞建用字〔2020〕154号）

东莞市石排镇人民政府

2021年1月1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